

证券代码：002134

证券简称：天津普林

公告编号：2026-063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路志宏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熊城杰、杨文清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鉴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原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名激励对象因在知悉本激励计划后至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基于审慎原则，公司决定取消其激励资格。另外，有2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其拟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将前述人员原拟获授的权益在本激励计划的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50人调整为47人，授予的权益总

量不变。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0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熊城杰、杨文清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以 2026 年 10 月 14 日作为授权日，以 20.97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47 名激励对象授予 466.7247 万份股票期权。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0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四日